

# 北京市财政局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使公告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债券简称：19 北京债 25（债券代码：1905251）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为 1+2 年期含权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每年 7 月 1 日（节假日顺延）支付利息，北京市财政局有权于 2020 年 7 月 1 日前 30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等公开渠道发布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本次发行人不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发行人：北京市人民政府
- 债券名称：2019 年北京市棚改专项债券（五期）-2019 年北京市政府专项债券（十七期）
- 债券简称：19 北京债 25
- 债券代码：1905251
- 发行总额：12 亿元

### 二、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人不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具体事宜和相关信息参见本期债券付息/兑付公告。

#### 四、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发 行 人：北京市人民政府(北京市财政局)

联 系 人： 宋景棉

联系电话： 010-55592025

传 真： 010-55592024

特此公告。

